附件2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工作报告

一、绩效自评工作组织开展情况

我单位组织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小组，采取座谈等方式听取情况，检查项目资金有关账目，收集整理项目资金支出相关资料，并根据各股室报送的绩效自评材料进行分析、总结。2023年预算项目支出总计145.06万元，自评得分 90分以上的7个，得分60至90分0个，60分以下0个。其中，抽查项目1个，是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经费，基本情况是根据《全国经济普查条例》的规定，我国将于2023年开展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于2024年结束。项目经费全部拨付到我单位，因财政资金紧张，收回部分资金。项目实施过程中实行财务审核审批制度，项目经费预算、支出等一律经财务审核，审核合格后由领导批示方可组织实施，严格把握财务管理关；建立检查督办制度，对执行不力、推诿拖沓，没有及时完成项目计划的责任人，提出改进意见，由责任领导负责督办，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2023年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区委、区政府的领导下，我单位全面落实中央和省市区委关于统计工作的要求部署，狠抓重点工作，较好地完成了各项目标任务，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为维护全区和谐稳定，推动经济更好更快地发展做出了贡献。

村级统计人员补贴：我区各村承担着各项基层统计调查任务，对各村统计人员发放补贴，能够一定程度的调动统计人员的积极性，从而保障全区基层统计数据的真实性和和可靠性。此项经费主要用于村级统计人员发放调查补贴。该项目经费共计11.27万元，及时完成支出任务，较好的实现了绩效目标。

服务业统计：为更好地发挥服务业统计在我省科学发展和绿色崛起中的监测作用，促进全省服务业又好又快发展，河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下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强服务业统计工作的实施意见，一是建立科学完善的服务业统计体系，二是建立完善服务业统计工作长效机制。省政府将服务业发展情况纳入地方和有关部门年度目标考核，要求加强服务业统计。该项目经费共计13.3万元，因财政资金紧张，收回部分资金，最后也较好的实现了绩效目标。

统计人员岗位培训：国家财政部和发改委下发《关于公布取消和免征一批行政性收费的通知》（财综【2013】67号文件，行政事业性收费取消和免征后，有关部门和单位依法履行管理职能，所需相关经费，由同级财政预算予以保证。其中，行政机关和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的经费支出，通过部门预算予以安排。该项目经费共计2万元，及时完成支出任务，较好的实现了绩效目标。

“规上”企业统计人员补贴：为做好“规上”企业统计工作，促进“规上”企业统计人员高质量完成各项统计工作任务，给予“规上”企业统计人员每人每月200元补贴。该项目经费共计37.44万元，因财政资金紧张，收回部分资金，最后也较好的实现了绩效目标。

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经费：根据《全国经济普查条例》的规定，我国将于2023年开展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于2024年结束。该项目经费共计60万元，及时完成支出任务，较好的实现了绩效目标。

2022年财政建设补助经费（数字财政）：因电脑达到规定使用年限、设备老化，不能满足“数字财政系统”建设需要，为保障系统正常运行，拟更新购置数字财政电脑2台。该项目经费共计1.05万元，及时完成支出任务，较好的实现了绩效目标。

1%人口抽样调查：根据《河北省统计局关于认真做好2022年度人口抽样调查的通知》办字【2022】-17号文件精神，开展年度人口抽样调查，获取丰富翔是的人口信息，及时全面检测生育形式和人口变动趋势。出开展人口普查年度外，每年都要进行此项抽样调查工作。该项目经费共计20万元，因财政资金紧张，收回部分资金，最后也较好的实现了绩效目标。

三、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

根据通知要求，我部门对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了自检自查。绩效目标立项合理、指标明确，项目资金全部到位。对经费的管理和使用合理规范，相关管理制度健全，项目质量有保障、项目效益明显，项目实施达到了预期效果，各项工作均已完成，2022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合得分95分以上，评价结果为优。

 四、整改措施及结果应用

为落实好项目进度和资金使用，我单位不定期地对项目实施情况和经费使用情况进行跟踪检查，对能实现预期绩效目标的项目予以充分肯定，对进展缓慢，预期绩效目标较差的项目，及时进行协调，提出整改措施，确保项目正常运行，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一） 加强组织领导。要加强对项目工作的全面领导，便于及时发现项目运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并加以改进。

（二） 专款专用。严格按项目规范要求做到专款专用，确保项目工作顺利开展。

（三）加强监督。对日常工作加强规范和监督，防止在项目执行过程中出现偏差。

保定市徐水区统计局

2024年03月18日